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粤经信创新〔2011〕400号

关于印发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 培育和认定实施方案和开展 2011 年战略性 新兴产业骨干企业培育和认定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省属企业集团：

为进一步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作部署，深入实施骨干企业培育工程，在认真总结 2010 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申报认定工作好的做法和经验的基础上，结合今年骨干企业培育和认定要求，对《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培育和认定实施方案（试行）》（粤经信创新〔2010〕670 号）进行了修订。现将修订后的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根据方案要求，认真组织本地区、本

系统有关企业申报 2011 年骨干企业培育和认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范围和数量

去年已获认定的 100 家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以及符合实施方案申报条件的其他企业，本着自愿的原则均可申报。

2011 年将新认定 50 家骨干企业，30 家培育企业。50 家骨干企业中，从已获认定的 100 家培育企业中优选 30 家升级为骨干企业；从今年新申报的其他企业中优选认定 20 家骨干企业和 30 家培育企业。

二、申报程序和要求

（一）请申报企业认真填写申报书及申报信息表，准备相关证明材料。在确认相关信息真实、材料规范齐全后，A4 面幅，一企一册装订，经企业法人审核签章后，连同申报信息表（电子版）送当地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或省属企业集团。

（二）各地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省属企业集团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对符合申报条件、材料规范齐全的申报书，加具推荐意见，并汇总申报信息表，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前报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技术创新与质量处）。

（三）各地市（区）经济和信息化管理部门汇总的申报信息表（电子版），文件名用“2011 年骨干企业培育和认定申报信息汇总表(XX 市)”。申报书和申报信息表可到省经信委网站（<http://www.gdei.gov.cn/flxx/jscx/zlxxxcy/>）下载。

附件：1.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培育和认定
实施方案

2. 2011 年骨干企业培育和认定申报信息表（略）



（联系人：戴金，电话：020-83133380，传真：
020-83133384，电子信箱：zlc@gdei.gov.cn）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主题词：经济管理 战略性新兴产业 通知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1 年 5 月 23 日印发
